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天衡审字（2022）00809 号



0000202204001088

报告文号：天衡审字[2022]00809号

审计报告

天衡审字（2022）00809号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宝丽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红宝丽股份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红宝丽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之35所述，红宝丽股份2021年度营业收入342,859.81万元，较2020年度增长31.32%。红宝丽股份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组合聚醚、异丙醇胺及环氧丙烷产品的生产及销售。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之31所述，红宝丽股份收入实现具体确认方法为：国内销售的具体确认时点为，根据约定的交货方式已将货物交付，客户验收并签收时作为控制权的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国外销售收入的具体确认时点为，货物已经报关出运，在取得经海关审验的产品出口报关单和货代公司出具的货运提单时作为控制权的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由于营业收入为红宝丽股份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红宝丽股份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了解、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合理性和运行有效性；

(2) 对产能利用情况、报告期原材料价格变动趋势及收入变动趋势以及对重要客户的收入变动情况执行分析程序，判断收入变动的合理性；

(3) 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发票、收发记录、客户确认的结算单、资金收付凭证、海关记录等，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4)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收发记录、客户确认的结算单、海关记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5) 结合往来款函证，对重大客户实施独立函证程序，以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四、其他信息

红宝丽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红宝丽股份2021年年度报告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红宝丽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红宝丽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红宝丽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

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红宝丽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红宝丽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红宝丽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吕丛平
（项目合伙人）

中国·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伟庆

2022年4月15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016,690,606.87	354,688,827.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336,411.6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应收账款	五、3	438,183,705.31	495,286,276.31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529,089,418.05	530,100,547.63
预付款项	五、5	73,562,080.38	58,396,458.6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27,161,865.50	26,367,263.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508,750,765.07	295,317,256.9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402,332,210.54	152,415,306.41
流动资产合计		2,996,107,063.39	1,912,571,936.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9	1,893,869,861.38	1,750,390,248.13
在建工程	五、10	211,876,289.50	412,766,173.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1	1,796,225.96	

无形资产	五、12	221,128,901.07	226,599,578.1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3	15,962,538.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58,694,580.24	31,080,387.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5	43,024,112.01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46,352,508.45	2,420,836,387.36
资产总计		5,442,459,571.84	4,333,408,323.59

公司法定代表人：芮益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洪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洪明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6	1,164,736,722.19	1,094,669,701.2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7	483,774,725.34	155,319,004.03
应付账款	五、18	406,861,297.74	371,016,041.58
预收款项			-
合同负债	五、19	23,412,496.23	16,537,544.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0	25,791,775.79	31,565,710.75
应交税费	五、21	17,505,716.44	26,104,581.68
其他应付款	五、22	6,408,261.22	10,428,543.4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3	557,529,779.23	299,265,488.93
其他流动负债	五、24	2,050,290.05	2,149,880.77
流动负债合计		2,688,071,064.23	2,007,056,496.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5	457,246,970.15	482,967,186.3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6	899,473.11	
长期应付款	五、27	105,585,970.26	117,386,915.2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五、28	14,612,759.49	14,716,350.18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9	38,986,677.99	42,188,316.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4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7,331,851.00	657,258,768.48
负债合计		3,305,402,915.23	2,664,315,265.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30	735,269,837.00	602,058,11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1	664,191,200.08	298,214,621.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32	308,225.71	285,043.7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3	102,428,628.27	97,439,527.6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4	630,635,850.74	664,639,738.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32,833,741.80	1,662,637,041.94
少数股东权益		4,222,914.81	6,456,016.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37,056,656.61	1,669,093,058.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442,459,571.84	4,333,408,323.59

公司法定代表人：芮益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洪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洪明

合并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428,598,128.22	2,610,810,227.92
其中：营业收入	五、35	3,428,598,128.22	2,610,810,227.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41,937,692.29	2,443,663,765.30

其中：营业成本	五、35	2,980,012,864.60	2,093,106,365.2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6	21,956,631.92	18,535,971.62
销售费用	五、37	27,515,993.78	29,061,268.27
管理费用	五、38	195,036,535.20	151,088,306.53
研发费用	五、39	118,909,555.60	70,086,477.52
财务费用	五、40	98,506,111.19	81,785,376.10
其中：利息费用		92,873,954.46	67,993,166.07
利息收入		4,914,381.11	2,417,066.85
加：其他收益	五、41	48,585,231.16	8,526,966.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1,781,490.68	478,424.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五、43	336,411.6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五、44	-5,044,237.13	-14,269,153.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五、45	-1,933,652.56	-11,685,892.8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五、46	301,343.64	-12,563,546.8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687,023.39	137,633,259.67
加：营业外收入	五、47	3,209,003.60	3,892,634.21
减：营业外支出	五、48	25,118,508.73	2,875,994.2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77,518.26	138,649,899.60
减：所得税费用	五、49	-18,726,201.45	20,095,333.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03,719.71	118,554,566.3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27,503,719.71	118,554,566.3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736,821.21	120,194,011.45
2. 少数股东损益		-2,233,101.50	-1,639,445.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181.94	-46,942.7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181.94	-46,942.79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181.94	-46,942.7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五、32	23,181.94	-46,942.7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526,901.65	118,507,623.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760,003.15	120,147,068.6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33,101.50	-1,639,445.0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十五、2	0.045	0.20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芮益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洪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洪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71,334,407.21	2,087,458,327.1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228,981.22	47,740,987.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 (1)	57,410,847.27	7,660,198.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4,974,235.70	2,142,859,513.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29,955,707.71	1,959,306,956.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0,611,875.59	123,473,949.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301,544.54	86,670,916.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 (2)	81,074,265.47	68,321,433.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8,943,393.31	2,237,773,256.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030,842.39	-94,913,742.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157.34	478,424.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58,769.77	3,945,928.4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 (3)	116,085.72	1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88,012.83	104,424,353.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7,312,729.88	160,139,000.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 (4)	250,116,085.72	1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7,428,815.60	260,139,000.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140,802.77	-155,714,646.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9,188,305.4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49,734,146.00	1,477,171,662.7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8,922,451.47	1,477,171,662.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3,131,692.44	1,188,016,061.1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4,961,420.00	116,653,211.7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0 (5)	9,278,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7,371,112.44	1,304,669,272.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551,339.03	172,502,389.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805,021.28	-3,024,970.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7,636,357.37	-81,150,970.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4,910,633.32	366,061,603.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1 (2)	732,546,990.69	284,910,633.32

公司法定代表人：芮益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洪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洪明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2,058,110.00	-	-	-	298,214,621.61	-	285,043.77	-	97,439,527.69	-	664,639,738.87	6,456,016.31	1,669,093,058.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69,978.20		69,978.20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2,058,110.00	-	-	-	298,214,621.61	-	285,043.77	-	97,439,527.69	-	664,709,717.07	6,456,016.31	1,669,163,036.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211,727.00	-	-	-	365,976,578.47	-	23,181.94	-	4,989,100.58	-	-34,073,866.33	-2,233,101.50	467,893,620.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181.94				29,736,821.21	-2,233,101.50	27,526,901.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3,211,727.00	-	-	-	365,976,578.47		-	-	-	-	-	-	499,188,305.47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3,211,727.00				365,976,578.47								499,188,305.47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4,989,100.58	-	-63,810,687.54	-	-58,821,586.96	
1、提取盈余公积								4,989,100.58		-4,989,100.58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8,821,586.96		-58,821,586.96	
4、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17,666,358.31				17,666,358.31	
2、本期使用								-17,666,358.31				-17,666,358.31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735,269,837.00	-	-	-	664,191,200.08	-	308,225.71	-	102,428,628.27	-	630,635,850.74	4,222,914.81	2,137,056,656.61

公司法定代表人：芮益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洪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洪明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2,058,110.00	-	-	-	298,214,621.61	-	331,986.56	-	90,352,413.58	-	574,907,003.41	8,095,461.38	1,573,959,596.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1,259.45		686,903.07		708,162.52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期年初余额	602,058,110.00	-	-	-	298,214,621.61	-	331,986.56	-	90,373,673.03	-	575,593,906.48	8,095,461.38	1,574,667,759.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46,942.79	-	7,065,854.66	-	89,045,832.39	-1,639,445.07	94,425,299.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942.79				120,194,011.45	-1,639,445.07	118,507,623.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2,058,110.00	-	-	-	298,214,621.61	-	285,043.77	-	97,439,527.69	-	664,639,738.87	6,456,016.31	1,669,093,058.25

公司法定代表人：芮益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洪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洪明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7,897,504.46	169,805,093.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四、1	197,273,291.21	234,338,663.80
应收款项融资		487,198,555.18	426,593,068.32
预付款项		22,679,095.91	29,314,528.68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421,756,120.01	416,914,090.91
存货		6,634,749.34	20,688,772.7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1,768,333.34	2,242,932.96
流动资产合计		2,005,207,649.45	1,299,897,150.7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1,679,777,455.00	1,679,777,45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3,692,730.46	242,051,829.68
在建工程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8,377,448.97	8,700,463.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631,761.71	28,183,374.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59,479,396.14	1,958,713,122.66
资产总计		3,964,687,045.59	3,258,610,273.38

公司法定代表人：芮益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洪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洪明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77,892,643.60	536,518,098.4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85,527,618.32	637,446,442.57
应付账款		232,829,163.56	359,917,971.29
预收款项			-
合同负债		4,315,880.50	836,831.24
应付职工薪酬		9,278,694.43	13,623,324.71
应交税费		6,578,880.66	7,548,116.14
其他应付款		2,953,940.79	4,496,788.9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1,751,697.34	80,517,553.82
其他流动负债		561,064.46	108,788.06
流动负债合计		1,821,689,583.66	1,641,013,915.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7,746,970.15	202,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	
长期应付款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4,612,759.49	14,716,350.18
预计负债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2,359,729.64	217,216,350.18
负债合计		2,074,049,313.30	1,858,230,265.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735,269,837.00	602,058,11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9,319,114.18	353,342,535.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102,428,628.27	97,439,527.69
未分配利润		333,620,152.84	347,539,834.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90,637,732.29	1,400,380,007.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64,687,045.59	3,258,610,273.38

公司法定代表人：芮益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洪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洪明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2,718,299,549.98	2,054,057,401.98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2,663,533,645.88	1,935,444,947.23
税金及附加		4,083,343.40	4,543,606.53
销售费用		9,353,997.59	11,939,650.33
管理费用		50,251,963.00	53,034,969.02
研发费用		2,734,643.04	2,727,577.14
财务费用		36,409,398.88	34,636,146.98
其中：利息费用		40,629,131.10	37,706,675.49
利息收入		4,626,881.88	1,395,871.37
加：其他收益		5,397,942.93	2,323,017.8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5	81,831,490.68	70,204,726.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53,651.45	-12,500,641.2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1,343.64	599,183.8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216,986.89	72,356,791.21
加：营业外收入		6,601.76	1,773,603.35

减：营业外支出		451,600.00	2,156,310.9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771,988.65	71,974,083.65
减：所得税费用		-9,119,017.16	1,315,537.0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891,005.81	70,658,546.5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891,005.81	70,658,546.5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49,891,005.81	70,658,546.5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芮益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洪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洪明

现金流量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63,559,159.51	1,610,838,232.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07,900.63	5,924,145.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3,667,060.14	1,616,762,378.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53,165,262.77	1,424,362,545.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456,676.04	29,156,344.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71,435.91	22,113,138.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92,952.26	20,741,260.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3,486,326.98	1,496,373,289.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819,266.84	120,389,088.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063,157.34	70,204,726.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1,764.62	1,039,637.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722,228.16	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227,150.12	131,244,363.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19,076.24	1,445,420.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084,771.68	237,769,36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4,903,847.92	239,214,780.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676,697.80	-107,970,417.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9,188,305.4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95,834,146.00	560,801,062.7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5,022,451.47	560,801,062.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0,876,813.45	520,788,121.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8,562,893.39	61,837,160.6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9,439,706.84	582,625,282.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582,744.63	-21,824,219.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45,791.10	2,921,040.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2,440,988.89	-6,484,508.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026,899.39	111,511,407.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7,467,888.28	105,026,899.39

公司法定代表人：芮益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洪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洪明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2,058,110.00	-	-	-	353,342,535.71	-	-	-	97,439,527.69	347,539,834.57	1,400,380,007.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期年初余额	602,058,110.00	-	-	-	353,342,535.71	-	-	-	97,439,527.69	347,539,834.57	1,400,380,007.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211,727.00	-	-	-	365,976,578.47	-	-	-	4,989,100.58	-13,919,681.73	490,257,724.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891,005.81	49,891,005.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3,211,727.00				365,976,578.47	-	-	-	-	-	499,188,305.47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3,211,727.00				365,976,578.47						499,188,305.47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4,989,100.58	-63,810,687.54	-58,821,586.96
1、提取盈余公积									4,989,100.58	-4,989,100.58	-
2、对所有者（或股东）											-58,821,586.96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2,058,110.00				353,342,535.71	-	-	-	97,439,527.69	347,539,834.57	1,400,380,007.97

公司法定代表人：芮益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洪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洪明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南京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宁体改字[1994]405 号文批准，由原南京市聚氨酯化工厂进行整体改制，并采用定向募集方式于 1994 年 6 月 23 日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8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28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900 万股，于 2007 年 9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过历次发行新股、以未分配利润送红股及以资本公积、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回购股份等变更事项，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73,526.9837 万元。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249697552B，注册地：南京市高淳区经济开发区双高路 29 号。公司主要产品：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异丙醇胺、聚氨酯保温板系列以及环氧丙烷等。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和聚氨酯保温板属于聚氨酯行业的聚氨酯硬质泡沫塑料子行业；异丙醇胺属于精细化工行业；环氧丙烷是生产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异丙醇胺、丙二醇的原料。

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经营（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研发、销售；塑料及塑料制品、五金交电、包装材料、建筑材料、劳动防护用品、仪器仪表、机械设备、矿产品、工艺美术品、针纺织品、日用百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济信息咨询；环保咨询；生产安全技术咨询；电子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硬质喷涂和聚氨酯塑胶铺面设计、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 2021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8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本公司本报告期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变化。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相信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固定资产折旧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之“11 应收款项”、“19 固定资产”、“31 收入”等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

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

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

10、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①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C、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只有在改变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②金融负债划分为以下三类：

-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B、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C、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A、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B、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A、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B、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在初始确认时，公司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并在满足条件时确认股利收入（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该被指定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属于以下情况：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A、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B、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类中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A、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B、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B、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C、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 A 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3）金融工具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允价值通常为相关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交易价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存在差异的，区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依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或者

以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确定的，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一项利得或损失。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其他方式确定的，将该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之间的差额递延。初始确认后，根据某一因素在相应会计期间的变动程度将该递延差额确认为相应会计期间的利得或损失。该因素应当仅限于市场参与者对该金融工具定价时将予考虑的因素，包括时间等。

（4）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除金融资产外，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相关期间损益。

本公司在金融负债初始确认，依据准则规定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时，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如果该项会计处理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情况下，则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①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

A、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B、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本准则所称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是指企业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②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则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

变动金额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在该部分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①、②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A、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B、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①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②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 金融工具（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①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及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②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C、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D、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F、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③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④除本条③计提金融工具损失准备的情形以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A、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B、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进行相关评估时，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为确保自金融工具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即确认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在一些情况下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9）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以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本公司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由于期限较短、违约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因此本公司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率，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确定其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本公司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

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除应收票据以外的应收款项采用下列会计政策：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如有证据表明某单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较大，则对该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按账龄分析法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组。账龄分析组合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以账龄分析为基础，考虑历史损失率、对未来回收风险的判断及信用风险特征分析后，确定应收款项的预期损失率，计提信用损失。本公司在上述基础上确定账龄分析法的预期损失准备率如下：

账 龄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1 至 2 年	10
2 至 3 年	30
3 至 4 年	50
4 至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12、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3、存货

(1)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周转材料等。

(2) 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4、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5、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附注三、11 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16、合同成本

(1) 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减值

合同成本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①减②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 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留存收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6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

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①对于房屋建筑物，参照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政策进行折旧。

②对于土地使用权，参照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政策进行摊销。

19、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3	3.2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	9.7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3	12.12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20、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21、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

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22、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3、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①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B、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①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②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4、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其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6、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7、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为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8、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租赁期开始日后，因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针对上述原因或因实质固定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

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9、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0、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

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1、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为商品销售收入。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具体确认方法为：（1）国内销售具体确认时点：根据约定的交货方式已将货物交付，客户验收并签收时作为控制权的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2）境外销售具体确认时点：货物已经报关出运，在取得经海关审验的产品出口报关单和货代公司出具的货运提单时作为控制权的转移时点，确

认销售收入。

3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3、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

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4、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租赁期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3)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应当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应当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承租人会计处理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已识别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初始及后续计量见附注三、22 及附注三、28。

（5）出租人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但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转租出租人对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当期利息收入。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取得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财政部于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按照下列两者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A、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B、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采用以下简化处理：

A、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B、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C、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D、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E、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变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对首次执行日前经营租赁的上述简化处理未对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产生重大影响。

2020 年末尚未支付的重大经营租赁承诺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租赁负债的调节信息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的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2,722,000.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的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减：短期租赁（或剩余租赁期少于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合同已签订但 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期尚未开始的	
加：未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确认但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导致的租赁付款额的增加	
合 计	2,722,000.00
首次执行日加权平均增量借款利率	4.75%
执行新租赁准则确认的与原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负债	2,498,637.30
加：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融资租赁款（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498,637.30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年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列示如下：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影响数	2021 年 1 月 1 日
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80,964.59	2,580,964.59
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9,265,488.93	799,362.11	300,064,851.04
租赁负债		1,699,275.19	1,699,275.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349.09	12,349.09
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664,639,738.87	69,978.20	664,709,717.07
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影响数	2021 年 1 月 1 日
无			

上述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已在附注三各相关项目中列示。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未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注 1]	按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5%
增值税[注 2]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5%

注 1：子公司——香港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系在香港注册的境外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6.5%征收资本利得税。

注 2：出口产品销项税实行零税率，同时按国家规定的出口退税率享受出口退税政策。

2、税收优惠：

子公司——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简称“醇胺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简称“新材料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22 日《关于公示江苏省 2020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醇胺公司、新材料公司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分别为：GR202032001831、GR202032004944，发证日期为 2020 年 12 月 2 日），自取得年度起 3 年内减按 15%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 年 2 月 21 日《关于对江苏省 2021 年认定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证书编号为：GR202132003932，发证日期为 2021 年 11 月 30 日），自取得年度起 3 年内减按 15%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如无特别说明，均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截止日，金额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1、货币资金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463,097.59	493,329.46
银行存款	732,083,893.10	284,417,303.86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货币资金	284,143,616.18	69,778,193.95
合 计	1,016,690,606.87	354,688,827.2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9,259.27	40,935.53

(2)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除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84,143,616.18 元外，无因抵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6,411.67	
其中：远期外汇出售合约	336,411.67	
合 计	336,411.67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454,496,608.84
1 至 2 年	10,621,802.52
2 至 3 年	65.00
3 至 4 年	1,144.00
4 至 5 年	22,223.64
合 计	465,141,844.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72,424.25	1.82	4,000,000.00	47.21	4,472,424.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456,669,419.75	98.18	22,958,138.69	5.03	433,711,281.06
合 计	465,141,844.00	100.00	26,958,138.69	5.80	438,183,705.31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521,980,612.53	100.00	26,694,336.22	5.11	495,286,276.31
合 计	521,980,612.53	100.00	26,694,336.22	5.11	495,286,276.31

①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 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非关联方客户 A	8,472,424.25	4,000,000.00	47.21	轮候冻结对方土地资产，暂未发现其他可供执行财产
合 计	8,472,424.25	4,000,000.00	47.21	-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54,496,608.84	22,724,830.45	5.00%
1 至 2 年	2,149,378.27	214,937.83	10.00%
2 至 3 年	65.00	19.50	30.00%
3 至 4 年	1,144.00	572.00	50.00%
4 至 5 年	22,223.64	17,778.91	80.00%
合 计	456,669,419.75	22,958,138.69	5.0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公司管理层认为应收款相同账龄具有相同或类似信用风险。

(3)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注1）	转回	核销	其他（注2）	
坏账准备	26,694,336.22	931,457.19	212,926.77		848,436.36	32,145.13	26,958,138.69

注 1：本期收回以前年度核销的坏账 212,926.77 元。

注 2：其他减少系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所致。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非关联方客户 B	848,436.36
合 计	848,436.3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70,174,990.9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 36.59%，相应计提坏账准备 8,508,749.55 元。

4、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情况：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29,089,418.05	530,100,547.63
商业承兑汇票	-	-
减：坏账准备	-	-
合 计	529,089,418.05	530,100,547.6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金额:

种 类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6,845,531.51
合 计	246,845,531.51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5,104,389.49	
合 计	305,104,389.49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5、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2,538,934.37	98.61	55,198,809.43	94.53
1 至 2 年	1,006,600.01	1.37	3,152,910.25	5.40
2 至 3 年	9,900.00	0.01	12,985.36	0.02
3 年以上	6,646.00	0.01	31,753.60	0.05
合 计	73,562,080.38	100.00	58,396,458.64	100.00

期末余额中账龄一年以上的预付账款 1,023,146.01 元，占期末预付账款余额的 1.39%，系尚未与供货单位清算的货款。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61,993,884.85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4.27%。

6、其他应收款

(1) 类别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161,865.50	26,367,263.04
合 计	27,161,865.50	26,367,263.04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	10,198,190.00
1至2年	2,772,200.00
2至3年	23,700,730.00
3至4年	609,350.00
4至5年	16,000.00
5年以上	148,780.00
合计	37,445,250.00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风险金	9,321,200.00	5,624,052.00
其他往来款	28,124,050.00	26,914,293.04
合计	37,445,250.00	32,538,345.04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445,347.05		5,725,734.95	6,171,082.00
期初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回第一阶段	225,733.95		-225,733.95	
本期计提	612,779.94		3,500,000.00	4,112,779.9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减少(注)	477.44			477.44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283,383.50	0.00	9,000,001.00	10,283,384.50

注：其他减少系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所致。

④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包头市治源能源有限公司	往来款	23,600,730.00	2-3年	63.03	9,000,000.00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8,400,000.00	1年以内	22.43	420,000.00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2,400,000.00	1-2年	6.41	240,000.00
员工购房借款	其他往来	1,450,000.00	1年以内1,300,000.00元, 1-2年150,000.00元	3.87	80,000.00
创维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1-2年	0.54	20,000.00

合 计		36,050,730.00		96.28	9,760,000.00
-----	--	---------------	--	-------	--------------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4,552,576.87	575,971.25	283,976,605.62	152,338,247.88	10,359,641.00	141,978,606.88
在产品	62,377,506.75	298,419.88	62,079,086.87	55,279,246.81		55,279,246.81
库存商品	163,723,766.85	1,414,372.50	162,309,394.35	99,279,648.77	1,806,852.60	97,472,796.17
合同履约成本	385,678.23		385,678.23	586,607.07		586,607.07
合 计	511,039,528.70	2,288,763.63	508,750,765.07	307,483,750.53	12,166,493.60	295,317,256.93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359,641.00	575,971.25		10,359,641.00		575,971.25
在产品		298,419.88				298,419.88
库存商品	1,806,852.60	1,059,261.43		1,451,741.53		1,414,372.50
合 计	12,166,493.60	1,933,652.56		11,811,382.53		2,288,763.63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	131,112,873.72	140,254,968.75
预缴企业所得税	13,745,369.09	5,390,542.65
预缴其他税款	1,364,979.45	
应收出口退税	4,340,654.94	6,769,795.01
定期理财	251,768,333.34	
合 计	402,332,210.54	152,415,306.41

9、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93,869,861.38	1,750,390,248.13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1,893,869,861.38	1,750,390,248.13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10,933,805.00	1,326,824,891.05	16,492,194.42	2,254,250,890.47
2. 本期增加金额	74,672,405.81	227,468,358.38	585,470.03	302,726,234.22
(1) 购置		9,765,229.54	585,470.03	10,350,699.57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2) 在建工程转入	74,672,405.81	217,703,128.84		292,375,534.65
3. 本期减少金额	199,871.98	9,389,627.47	144,513.00	9,734,012.45
(1) 处置或报废	199,871.98	9,389,627.47	144,513.00	9,734,012.45
4. 期末余额	985,406,338.83	1,544,903,621.96	16,933,151.45	2,547,243,112.2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4,197,070.92	340,304,566.07	9,359,005.35	503,860,642.34
2. 本期增加金额	31,349,874.70	123,145,255.35	1,160,811.16	155,655,941.21
(1) 计提	31,349,874.70	123,145,255.35	1,160,811.16	155,655,941.21
3. 本期减少金额	74,353.38	5,933,996.33	134,982.98	6,143,332.69
(1) 处置或报废	74,353.38	5,933,996.33	134,982.98	6,143,332.69
4. 期末余额	185,472,592.24	457,515,825.09	10,384,833.53	653,373,250.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99,933,746.59	1,087,387,796.87	6,548,317.92	1,893,869,861.38
2. 期初账面价值	756,736,734.08	986,520,324.98	7,133,189.07	1,750,390,248.13

(2)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48,192,885.93	正在办理流程中

10、在建工程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11,876,289.50	412,766,173.16
工程物资		
合 计	211,876,289.50	412,766,173.16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2 万吨/年环氧丙烷项目						
2.4 万吨/年 DCP 项目	189,852,298.53		189,852,298.53	359,559,686.33		359,559,686.33
醇胺化学本质安全整改项目	-		-	37,197,045.39		37,197,045.39
其他项目	22,023,990.97		22,023,990.97	16,009,441.44		16,009,441.44
合 计	211,876,289.50		211,876,289.50	412,766,173.16	-	412,766,173.16

(2) 在建工程本期变动情况:

项 目	预算数 (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	资金来 源
12 万吨/年环氧丙烷项目	138,541.40		28,494,022.23	28,494,022.23			100.00%	46,118,864.59			自有+募 集资金
2.4 万吨/年 DCP 项目	45,813.86	359,559,686.33	37,635,643.21	199,812,507.78	7,530,523.23	189,852,298.53	90.00%	23,972,202.40	4,826,111.11	5.6	自有
醇胺化学本质安全整改项目	4,100.00	37,197,045.39	5,039,341.46	42,236,386.85		-	100.00%				自有
其他项目		16,009,441.44	27,847,167.32	21,832,617.79		22,023,990.97					
合 计		412,766,173.16	99,016,174.22	292,375,534.65	7,530,523.23	211,876,289.50		70,091,066.99	4,826,111.11		

(3) 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11、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923,693.12		3,923,693.12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923,693.12		3,923,693.1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42,728.53		1,342,728.53
2. 本期增加金额	784,738.63		784,738.63
(1) 计提	784,738.63		784,738.6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127,467.16		2,127,467.16
三、减值准备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96,225.96		1,796,225.96
2. 期初账面价值	2,580,964.59		2,580,964.59

12、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2,348,995.59	1,135,902.64	263,484,898.2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62,348,995.59	1,135,902.64	263,484,898.2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6,876,138.25	9,181.88	36,885,320.13
2. 本期增加金额	5,347,336.94	123,340.09	5,470,677.03
(1) 计提	5,347,336.94	123,340.09	5,470,677.0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2,223,475.19	132,521.97	42,355,997.1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0,125,520.40	1,003,380.67	221,128,901.07
2. 期初账面价值	225,472,857.34	1,126,720.76	226,599,578.10

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催化剂加工费用		19,561,393.99	4,486,176.45		15,075,217.54
节能量指标费用		887,320.75			887,320.75
合 计		20,448,714.74	4,486,176.45		15,962,538.29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444,504.73	4,883,731.94	39,256,899.80	9,071,315.4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52,239.89	359,706.76	-464,745.87	129,141.22
未弥补亏损或可抵扣应税所得额	185,608,874.41	43,220,320.15	41,620,706.68	10,405,176.67
递延收益	26,000,000.00	6,500,000.00	27,900,000.00	6,975,000.00
预提费用	5,434,354.24	1,358,588.56	5,929,203.54	1,482,300.88
员工奖金计划	14,612,759.49	3,653,189.87	14,716,350.18	3,679,087.55
合 计	255,752,732.76	59,975,537.28	128,958,414.33	31,742,021.7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合同履约成本	355,499.93	72,985.15	586,607.07	117,800.02
固定资产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差异	4,773,717.08	1,193,429.27	2,175,335.13	543,833.78
使用权资产折旧与税前扣除差异	96,950.77	14,542.62	82,327.29	12,349.09
合 计	5,226,167.78	1,280,957.04	2,844,269.50	673,982.8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0,957.04	58,694,580.24	673,982.89	31,068,038.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80,957.04		673,982.8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17,085,782.09	5,775,012.02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53,498,828.46	69,343,756.63
递延收益	12,986,677.99	14,288,316.71
合 计	83,571,288.54	89,407,085.3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23 年		2,109,493.75
2024 年		14,566,657.13
2025 年	8,125,117.89	9,417,523.48
2026 年	9,417,112.49	9,053,377.36
2027 年	6,332,998.86	6,332,998.86
2028 年	7,068,920.82	7,068,920.82
2029 年	16,070,708.27	16,070,708.27
2030 年	6,483,970.13	4,724,076.96
合 计	53,498,828.46	69,343,756.63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土地预付款	4,960,000.00	
预付工程、设备款	38,064,112.01	
合 计	43,024,112.01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766,499,074.00	824,638,806.00
保证借款	208,000,000.00	110,000,000.00
质押借款	113,000,000.00	49,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75,400,000.00	110,000,000.00
应付利息	1,837,648.19	1,030,895.25
合 计	1,164,736,722.19	1,094,669,701.25

(2)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短期借款。

17、应付票据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54,027,618.32	134,346,442.57
商业承兑汇票	29,747,107.02	20,972,561.46
合 计	483,774,725.34	155,319,004.03

(2) 截至报告期末无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

18、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品、劳务款	291,095,267.20	163,053,961.67
工程、设备款	115,766,030.54	207,962,079.91
合 计	406,861,297.74	371,016,041.58

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9、合同负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3,412,496.23	16,537,544.41
合 计	23,412,496.23	16,537,544.41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1,565,710.75	165,584,150.64	171,358,085.60	25,791,775.7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2,455,875.03	12,455,875.03	-
三、辞退福利	-	122,571.00	122,571.0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31,565,710.75	178,162,596.67	183,936,531.63	25,791,775.79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352,981.23	140,021,660.41	145,795,595.37	22,579,046.27
2、职工福利费	-	10,538,571.97	10,538,571.97	-
3、社会保险费	-	7,681,019.48	7,681,019.48	-
4、住房公积金	-	6,045,936.00	6,045,936.00	-
5、工会和职工教育经费	-	1,296,962.78	1,296,962.78	-
6、股份支付	-	-	-	-
7、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注)	3,212,729.52	-	-	3,212,729.52
合 计	31,565,710.75	165,584,150.64	171,358,085.60	25,791,775.79

注：根据高淳县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高国资经[2003]21号“关于拨付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改制职工身份置换费用核算说明的通知”，高淳县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支付公司因解除职工劳动合同补偿金及安置职工费用，待职工离开公司时按一定的标准支付给职工。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078,424.27	12,078,424.27	
2、失业保险费		377,450.76	377,450.76	
合 计		12,455,875.03	12,455,875.03	

21、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136,592.19	9,250,595.66
企业所得税	5,400,573.10	13,450,610.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5,865.92	344,656.35
土地使用税	553,432.71	828,105.78
房产税	1,235,099.98	1,179,947.78
教育费附加	97,047.08	246,183.11
个人所得税	865,403.58	232,120.82
其他	81,701.88	572,361.98
合 计	17,505,716.44	26,104,581.68

22、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408,261.22	10,428,543.46
合 计	6,408,261.22	10,428,543.46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118,747.49	3,540,022.49
其他	5,289,513.73	6,888,520.97
合 计	6,408,261.22	10,428,543.46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11,172,712.21	173,67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1,700,793.82	1,141,739.7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42,046,922.92	122,904,256.8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利息	1,809,548.20	1,549,492.2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99,802.08	799,362.11
合 计	557,529,779.23	300,064,851.04

24、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金	2,050,290.05	2,149,880.77
合 计	2,050,290.05	2,149,880.77

25、长期借款

(1) 分类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17,246,970.15	280,467,186.31
信用借款	140,000,000.00	82,500,000.00
质押借款	-	120,000,000.00
合 计	457,246,970.15	482,967,186.31

(2)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长期借款。

26、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租赁	899,473.11	1,699,275.19
合 计	899,473.11	1,699,275.19

27、长期应付款

(1) 分类情况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保证	105,585,970.26	117,386,915.28
合 计	105,585,970.26	117,386,915.28

(2)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长期应付款。

2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奖金计划	14,612,759.49	14,716,350.18
合 计	14,612,759.49	14,716,350.18

注：根据 2018 年 4 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的《公司核心骨干员工激励管理办法》，公司每年对进入平台激励的核心骨干员工进行甄选与更新，并对该等员工的业绩进行绩效考核评价；每年视年度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按照经审计的公司当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不超过 8%比例提取激励基金，对激励对象进行考核分配；五年后发放给激励对象。

29、递延收益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42,188,316.71	1,000,000.00	4,201,638.72	38,986,677.99
合 计	42,188,316.71	1,000,000.00	4,201,638.72	38,986,677.99

(2) 政府补助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期末余额	类型
环保型高阻燃聚氨酯建筑 保温板项目	10,288,316.71		768,305.44	9,520,011.27	与资产相关
园区循环化改造项目	6,766,666.67		700,000.00	6,066,666.67	与资产相关
园区发展补助资金	25,133,333.33		2,600,000.00	22,533,333.33	与资产相关
泰兴经济开发区循环经济 补助		1,000,000.00	133,333.28	866,666.72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42,188,316.71	1,000,000.00	4,201,638.72	38,986,677.99	

30、股本

数量单位：股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					期末余额
	数量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 计	数量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94,089,719						594,089,719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7,968,391	133,211,727				133,211,727	141,180,118
合 计	602,058,110	133,211,727				133,211,727	735,269,837

注：根据本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509号《关于核准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于2021年7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133,211,727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为3.8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99,188,305.47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133,211,727.00元，新增资本公积365,976,578.47元。

31、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注）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91,085,035.18	365,976,578.47		657,061,613.65
其他资本公积	7,129,586.43			7,129,586.43
合 计	298,214,621.61	365,976,578.47		664,191,200.08

注：本期增加参见本附注五之、30。

32、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 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5,043.77	23,181.94			23,181.94		308,225.71
合 计	285,043.77	23,181.94			23,181.94		308,225.71

33、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7,439,527.69	4,989,100.58		102,428,628.27
合 计	97,439,527.69	4,989,100.58	-	102,428,628.27

34、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664,639,738.8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注1）	69,978.20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664,709,717.0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736,821.2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989,100.58	1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注2）	58,821,586.9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30,635,850.74	

注1：参见附注三、35之（1）。

注2：根据公司202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关于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以公司总股本735,269,83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8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8,821,586.96元。

35、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分类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21,866,026.95	2,872,855,930.81	2,570,433,208.61	2,053,770,274.57
其他业务	106,732,101.27	107,156,933.79	40,377,019.31	39,336,090.69
合计	3,428,598,128.22	2,980,012,864.60	2,610,810,227.92	2,093,106,365.26

（2）公司销售前五名客户收入总额及其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前五名客户收入总额	1,276,760,605.86	1,051,303,845.18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37.24%	40.27%

(3) 合同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商品、服务类型	按经营地区分类
聚醚产品	1,885,170,114.47	
异丙醇胺	1,130,969,510.34	
环氧丙烷	301,842,940.77	
保温材料	3,883,461.37	
贸易及其他	106,732,101.27	
合计	3,428,598,128.22	
东北		12,921,146.91
华北		68,670,635.68
华东		1,840,105,554.49
华南		308,912,916.35
华中		229,654,742.42
西北		9,985,716.82
西南		159,684,539.11
境外		798,662,876.44
合计		3,428,598,128.22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8,252.45 万元，其中：18,252.45 万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

36、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税	1,612,084.77	3,630,049.02
教育费附加	1,164,489.13	2,598,463.56
土地使用税	3,425,420.32	3,700,104.18
房产税	4,965,216.63	5,449,525.76
印花税	1,583,503.50	1,152,672.50
消费税	8,994,199.56	1,961,296.68
其他	211,718.01	43,859.92
合 计	21,956,631.92	18,535,971.62

37、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626,322.04	12,019,660.64
出口费用	10,814,543.63	10,255,024.83
差旅费	874,315.39	1,182,552.5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5,200,812.72	5,604,030.30
合 计	27,515,993.78	29,061,268.27

38、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3,269,285.93	72,460,751.45
折旧及摊销	49,797,845.44	38,672,941.53
咨询服务费	6,680,303.02	6,470,328.52
业务招待费	3,592,868.09	3,406,474.70
办公费	13,551,074.40	13,199,940.45
汽车费用	1,542,688.45	1,394,563.83
机物料消耗	4,133,691.64	4,742,702.67
修理费	13,216,467.16	4,417,811.74
仓储检测费用	6,149,035.85	1,998,979.15
其他	13,103,275.22	4,323,812.49
合 计	195,036,535.20	151,088,306.53

39、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226,501.56	18,038,026.81
折旧及摊销	4,113,698.76	2,457,684.38
物料消耗	79,940,980.95	45,441,741.74
其他	6,628,374.33	4,149,024.59
合 计	118,909,555.60	70,086,477.52

40、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2,873,954.46	67,993,166.07
减：利息收入	4,914,381.11	2,417,066.85
汇兑损益	4,168,628.91	11,048,549.55
金融机构手续费等	6,377,908.93	5,160,727.33
合 计	98,506,111.19	81,785,376.10

41、其他收益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是否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201,638.72	3,531,777.47	是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4,302,028.02	4,995,188.61	是
其他	81,564.42		是
合 计	48,585,231.16	8,526,966.08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环保型高阻燃聚氨酯建筑保温板项目	768,305.44	2,431,777.47
园区循环化改造项目	700,000.00	233,333.33
园区发展补助资金	2,600,000.00	
泰兴经济开发区循环经济补助	133,333.28	866,666.67
合 计	4,201,638.72	3,531,777.47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才引进补贴	588,074.00	775,900.00
稳岗就业补贴	734,654.00	636,171.16
促消费专项补助		586,200.00
开放型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462,600.00
员工职业培训补贴		382,850.00
2019年度经济发展考核奖励		364,400.00
新冠肺炎疫情支持企业稳定发展补贴		345,800.00
南京市江北新区科技创新补贴		210,000.00
高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专项资金	2,275,300.00	
2021年度企业研发机构绩效补贴	2,000,000.00	
2020年产业扶持发展奖励	886,100.00	
转型升级奖励资金	34,880,000.00	
双创计划专项资金	150,000.00	
商务局专项补助	600,000.00	
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补助	621,000.00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1,177,400.00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89,500.02	1,231,267.45
合 计	44,302,028.02	4,995,188.61

42、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券投资收益	13,157.34	
闲置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	1,768,333.34	478,424.67
合 计	1,781,490.68	478,424.67

4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6,411.67	
其中：远期外汇出售合约	336,411.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合 计	336,411.67	

44、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31,457.19	-9,445,087.3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112,779.94	-4,824,066.64
合 计	-5,044,237.13	-14,269,153.94

45、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1,933,652.56	-11,685,892.89
合 计	-1,933,652.56	-11,685,892.89

46、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收益	301,343.64	-12,563,546.87	301,343.64
合 计	301,343.64	-12,563,546.87	301,343.64

47、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收益	252,608.75	15,079.57	252,608.75
核销往来		3,668,372.05	
赔偿收入	2,904,931.20		2,904,931.20
其 他	51,463.65	209,182.59	51,463.65
合 计	3,209,003.60	3,892,634.21	3,209,003.60

48、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566.17	1,429,884.59	2,566.17
综合基金	501,372.26	380,664.18	501,372.26
捐赠支出	480,000.00	745,000.00	480,000.00
非正常停工损失	23,599,163.13		23,599,163.13
其 他	535,407.17	320,445.51	535,407.17
合 计	25,118,508.73	2,875,994.28	25,118,508.73

49、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所得税费用	8,900,339.91	21,683,678.6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626,541.36	-1,588,345.41
合 计	-18,726,201.45	20,095,333.22

本期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的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777,518.2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94,379.5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55,585.2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72,698.0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97,835.9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906,327.25
前期已确认、本期不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42,031.6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45,827.20
所得税率变动的影响	-
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6,971,665.26
所得税费用	-18,726,201.45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45,383,592.44	4,995,188.61
利息收入	4,342,531.79	2,417,066.85
保证金及其他	7,684,723.04	247,942.87
合 计	57,410,847.27	7,660,198.33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主要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各项期间费用	66,838,317.34	59,330,965.27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6,377,908.93	5,160,727.33
支付的其他往来	7,858,039.20	3,829,740.82
合 计	81,074,265.47	68,321,433.42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券投资价款所含利息	116,085.72	-
收回银行理财产品投资	-	100,000,000.00
合 计	116,085.72	100,000,000.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券投资价款所含利息	116,085.72	-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券投资价款所含利息	116,085.72	
投资银行理财产品投资	25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 计	250,116,085.72	100,000,000.00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保证金	8,400,000.00	
租赁付款额	878,000.00	
合 计	9,278,000.00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503,719.71	118,554,566.38
加：信用减值损失	5,044,237.13	14,269,153.94
资产减值损失	1,933,652.56	11,685,892.89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	156,440,679.84	82,756,741.52
无形资产摊销	5,470,677.03	5,356,518.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86,176.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1,343.64	12,563,546.8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0,042.58	1,414,805.0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6,411.6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2,939,584.85	67,993,166.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81,490.68	-478,424.6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233,515.51	-2,081,823.4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6,974.15	493,478.0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3,555,778.17	-30,240,510.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7,358,910.75	-317,446,138.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7,316,866.44	-63,747,827.14
其他	-13,894,232.77	3,993,110.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030,842.39	-94,913,742.97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新增使用权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32,546,990.69	284,910,633.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4,910,633.32	366,061,603.7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7,636,357.37	-81,150,970.4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32,546,990.69	284,910,633.32
其中：库存现金	463,097.59	493,329.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32,083,893.10	284,417,303.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2,546,990.69	284,910,633.32

5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金 额	受限制的原因
货币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84,143,616.18	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46,845,531.51	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子公司的股权（注）	810,823,811.98	用于长期借款
固定资产	377,749,562.00	抵押用于长期应付款
使用权资产	1,796,225.96	非本公司产权
合 计	1,721,358,747.63	

注：公司分别以对子公司泰兴化学 40%、40%的股权出质给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淳支行用于借款质押担保。

53、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1,840,704.21	6.3757	330,520,777.83
欧元	412,361.15	7.2197	2,977,123.79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8,438,521.94	6.3757	117,558,484.33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30,820,000.00	6.3757	196,499,074.0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3,949,602.56	6.3757	25,181,481.04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390,673.00	6.3757	2,490,813.85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12,226,500.00	6.3757	77,952,496.05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境外经营实体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香港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经营业务主要以该货币计价和结算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七、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制造	100		设立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销售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贸易	100		设立
香港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		设立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制造	100		设立
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贸易	50	50	设立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制造	100		设立
红宝丽集团泰兴化学有限公司	泰兴	泰兴	制造	100		设立
南京红宝丽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贸易	75		设立

(2)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4、本公司不存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长期应付款、应收及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租赁负债及银行存款、其他流动资产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于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的外汇汇率的变动中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美元银行存款、以美元或欧元结算的购销业务有关，由于美元或欧元与本公司的功能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本公司面临外汇风险。但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等美元银行存款于本公司总资产所占比例较小，此外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均以人民币结算，故本公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并不重大。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的余额如下：

项 目	资产（原币）		负债（原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	70,279,226.15	34,734,250.20	47,386,775.56	13,562,103.09
欧元	412,361.15	589,039.44		10,060,000.00

敏感性分析，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或欧元与人民币的汇率变化有关。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汇率变化的可能范围。下表列示了本公司相关外币与人民币汇率变动5%假设下的敏感性分析，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本年利润增加/减少	美元影响		欧元影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若人民币对外币贬值5%	6,931,028.28	5,669,944.67	126,524.89	-2,826,535.33
若人民币对外币升值5%	-6,931,028.28	-5,669,944.67	-126,524.89	2,826,535.33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以浮动利率计息的短、长期融资借款(详见附注五、16，附注五、23，附注五、25 及附注五、27)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的假设。对于浮动利率计息之短、长期融资借款，敏感性分析基于上述浮动利率计息的短期融资借款在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将继续循环借款、长期融资借款在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将不会被要求偿付。此外，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0个基点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利率变化的可能范围。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增加/降低 50 个基点的情况下，本公司 2021 年度净利润将会减少/增加人民币 284.47 万元。本公司认为，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对本公司而言并不重大。

2、信用风险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此外，本公司的货币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货币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164,736,722.19				1,164,736,722.19
应付票据	483,774,725.34				483,774,725.34
应付账款	406,861,297.74				406,861,297.74
应付职工薪酬	25,791,775.79				25,791,775.79
其他应付款	6,408,261.22				6,408,261.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7,607,977.15				557,607,977.15
长期借款		187,746,970.15	99,500,000.00	170,000,000.00	457,246,970.15
长期应付款		75,171,907.13	30,414,063.13		105,585,970.26
租赁负债		726,000.00	240,000.00		966,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412,451.09	8,834,586.52	6,363,000.00	16,610,037.61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重要的资金来源。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30,400.85 万元。

综上所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较低，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6,411.67			336,411.67
（二）应收款项融资		529,089,418.05		529,089,418.05
合 计	336,411.67	529,089,418.05		529,425,829.72

2、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为远期外汇出售合约，本公司采用报告期末银行远期外汇牌价作为公允价值计算依据。

3、应收款项融资的期末公允价值

应收款项融资为银行承兑汇票，期限较短且风险较低，票面金额与公允价值接近，本公司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十、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芮敬功、芮益民、芮益华	实际控制人（共同控制）	-	-	-	-	1.09%	21.75%	-	-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南京高淳外向型农业综合开发区商贸区 132 号	芮敬功	实业投资	1158.1392 万元	20.66%	20.66%	芮敬功	91320118730576634X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本公司无其他关联方企业。

4、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方为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最高担保金额	担保种类	最高额担保债务确定期间/单笔借款期间	担保期间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7,500,000.00	最高额保证	2020.7.22-2021.7.21	被担保债务履行期届满日后三年	是
		52,650,000.00	最高额保证	2018.12.5-2021.12.4	被担保债务履行期届满日后两年	是
		250,000,000.00	最高额保证	2021.12.24-2023.1.23	被担保债务履行期届满日后三年	否
		80,000,000.00	最高额保证	2020.8.31-2021.8.30	被担保债务履行期届满日后三年	是
		100,000,000.00	最高额保证	2021.1.21-2022.1.21	被担保债务履行期届满日后三年	否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	55,000,000.00	最高额保证	2020.07.23-2021.07.22	被担保债务履行期届满日后三年	是
		85,000,000.00	最高额保证	2021.11.5-2022.11.4	被担保债务履行期届满日后三年	否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	32,000,000.00	最高额保证	2020.12.6-2021.12.5	被担保债务履行期届满日后三年	是
合计		932,150,000.00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万元)	上期发生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06.20	955.19

5、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受关联方担保的实际向银行借款或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项目	金 额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08,330,000.00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28,000,000.00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应付票据	7,600,000.00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29,000,000.00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合 计			202,930,000.0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融资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事 项	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红宝丽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红宝丽集团泰兴化学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保证
		长期借款	219,500,000.00	保证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0,467,186.31	保证
		长期应付款	97,585,970.26	保证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10,046,922.92	保证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销售有限公司	国内信用证	3,715,757.96	保证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	长期应付款	8,000,000.00	保证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2,000,000.00	保证	
红宝丽泰兴化学 有限公司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77,952,496.05	保证
合 计			759,268,333.50	

(2) 未决诉讼

①2019年7月，公司子公司—南京红宝丽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供应链公司”）与北京合众汇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简称“合众汇美”）签订买卖合同，向其销售货物一批，价值687,337.50元，供应链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货物由上游直接发货给合众汇美的客户—天津市天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塑料制品厂（简称“天津二塑”），此项业务已经完成。此后天津二塑以未收到货物为由不履行付款给合众汇美的义务，合众汇美于2021年12月向高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以天津二塑未收到货物为由要求本公司返还货款。此案尚未开庭审理。供应链公司认为与合众汇美的交易已按合同全面履约，证据充分，此案对公司不构成影响。

②2019年10月，公司与江苏海内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海内软件”）签署了《技术合同书》，约定由海内软件为本公司开发“安全生产信息化管理平台”项目。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因海内软件提供的信息化平台不完全符合合同约定的要求，也未能达到《江苏省化工企业安全生产信息化管理平台验收指南》的标准，公司分别于2021年9月6日、2021年10月11日向海内软件发送《催告函》，要求海内软件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整改工作。海内软件未开展实质性整改工作，公司于2021年10月向海内软件发出《解除合同通知书》，要求解除上述《技术合同书》。海内公司于2021年10月11日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偿付合同进度款1,453,557.75元及相关利息。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后，安排知识产权庭于2022年2月9日开庭，本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管辖异议及移送审理申请，2022年1月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管辖异议，2022

年1月10日本公司对裁定不服，提出管辖异议上诉，现尚未收到裁判文书。截止本报告日，此案尚未开庭审理。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按母公司2021年度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拟以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35,269,837股为基数，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3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2,058,095.11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截止本报告日，公司第一大股东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累计将其持有的6,494.00万股公司股票用于融资质押。上述质押股份占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的43.26%，占公司总股本的8.83%。

2、分部信息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分部会计政策：基于本公司内部管理现实，无需划分报告分部。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如无特别说明，均以2021年12月31日为截止日，金额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	207,642,654.65
1至2年	8,563.40
2至3年	65.00
3至4年	1,144.00
4至5年	22,223.64
合计	207,674,650.69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207,674,650.69	100.00	10,401,359.48	5.01	197,273,291.21
合计	207,674,650.69	100.00	10,401,359.48	5.01	197,273,291.2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246,683,109.15	100.00	12,344,445.35	5.00	234,338,663.80
合计	246,683,109.15	100.00	12,344,445.35	5.00	234,338,663.8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07,642,654.65	10,382,132.73	5.00%
1 至 2 年	8,563.40	856.34	10.00%
2 至 3 年	65.00	19.50	30.00%
3 至 4 年	1,144.00	572.00	50.00%
4 至 5 年	22,223.64	17,778.91	80.00%
合计	207,674,650.69	10,401,359.48	5.0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公司管理层认为应收款相同账龄具有相同或类似信用风险。

(3)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核销	
坏账准备	12,344,445.35	-2,102,128.08	159,042.21			10,401,359.4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70,174,990.9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 81.94%，相应计提坏账准备 8,508,749.55 元。

2、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72,876.7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21,756,120.01	416,741,214.19
合计	421,756,120.01	416,914,090.91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443,597,310.54
1 至 2 年	150,000.0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07,35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48,780.00
合计	444,303,440.54

②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子公司资金往来款	442,287,725.54	437,925,182.02
其他应收及暂付款	1,915,715.00	666,096.07
保证金及押金	100,000.00	348,780.00
合计	444,303,440.54	438,940,058.09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2,198,843.90			22,198,843.90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
2021年1月1日余额	22,198,843.90			22,198,843.90
本期计提	348,476.63			348,476.6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
本期核销				-
其他变动				-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2,547,320.53		-	22,547,320.53

④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2,198,843.90	348,476.63				22,547,320.5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红宝丽集团泰兴化学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	267,081,159.59	1 年以内	60.11	13,354,057.98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	138,003,500.89	1 年以内	31.06	6,900,175.04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	35,595,303.31	1 年以内	8.01	1,779,765.17
南京红宝丽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	1,607,761.75	1 年以内	0.36	80,388.09
员工购房借款	其他往来	1,450,000.00	1 年以内 1,300,000.00 元, 1-2 年 150,000.00 元	0.33	80,000.00
合计		443,737,725.54		99.87	22,194,386.28

3、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37,537,455.00	57,760,000.00	1,679,777,455.00	1,737,537,455.00	57,760,000.00	1,679,777,455.00
合 计	1,737,537,455.00	57,760,000.00	1,679,777,455.00	1,737,537,455.00	57,760,000.00	1,679,777,455.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销售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香港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495,000.00	495,000.00			495,000.00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45,000,000.00	110,800,000.00			110,800,000.00		
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	100.00%	2,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95,000,000.00	97,742,455.00			97,742,455.00		57,760,000.00
红宝丽集团泰兴化学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5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南京红宝丽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75.00%	75.00%	22,500,000.00	22,500,000.00			22,500,000.00		
合 计			735,995,000.00	1,737,537,455.00	-	-	1,737,537,455.00	-	57,760,000.00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分类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51,884,349.27	2,098,506,226.29	1,155,511,772.17	1,072,238,282.81
其他业务	566,415,200.71	565,027,419.59	898,545,629.81	863,206,664.42
合计	2,718,299,549.98	2,663,533,645.88	2,054,057,401.98	1,935,444,947.23

(2) 公司销售前五名客户收入总额及其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列示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前五名客户收入总额	2,053,680,013.51	1,453,266,978.06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75.55%	70.75%

(3) 合同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商品、服务类型	按经营地区分类
组合聚醚	1,066,072,568.49	
环氧丙烷	1,085,811,780.78	
贸易及其他	566,415,200.71	
合计	2,718,299,549.98	
华北		5,292,570.77
华东		2,392,825,032.36
华南		140,816,952.28
华中		178,629,310.79
西北		7,433.63
西南		728,250.15
合计		2,718,299,549.98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814.97 万元，其中：4,814.97 万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050,000.00	70,000,000.00
国债投资收益	13,157.34	
闲置募集资金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768,333.34	204,726.03
合 计	81,831,490.68	70,204,726.03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	50,000,000.00	70,000,000.00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	20,050,000.00	
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合 计	80,050,000.00	70,000,000.00

十五、补充财务资料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51,386.22	-13,978,351.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503,666.74	8,526,966.0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478,424.67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6,411.67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的坏账	212,926.77	
非正常停工损失	-23,599,163.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39,615.42	2,431,444.9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4,721.76	
税 前 合 计	27,539,565.45	-2,541,516.19
所得税影响金额	6,238,790.25	1,767,081.17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金额	11,778.55	17,009.77
净影响金额	21,288,996.65	-4,325,607.13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9	0.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5	0.013	

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15 日